关于16-17-2学期学生教材发放工作通知

为了保证我校学生正常的教学秩序，我校定于2017年2月25至2月26日发放学生订购教材，请学生严格按照学校的安排时间领取教材。领取教材的注意事项如下：

1、教务处与计财处协商决定，定于2月25日至2月26日为发书时间，请各学院负责学生工作的辅导员老师必须按照规定的时间通知并组织学生领取教材。错过教材发放时间将不再办理教材领取事宜。

2、请各班负责同学收齐书款，2月25日至2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到通明楼（原5号教学楼）303教材科领取沈阳化工大学“微信移动支付”交款通知单，微信支付成功后正确填写沈阳化工大学“微信移动支付”交款通知单，收款事项请填写“——学院——班级教材款”，凭加盖教材科公章的教材交款通知单到教材库领取教材。

3、学生在填写2016-2017学年第二学期学生教材订购数量统计表时有些教材学生虽然已经填写，但是任课老师未指定学生用书，实际订购教材以交款通知单为准。交款数额以学生订购数量为准开具，如有出入需要办理退款的班级，请2月27日统一办理。办理流程为：需退回教材请送回通明楼303并开具退款通知单，凭借退款通知单到财务处退款。

4、如有问题，请与教材科张凤春、卜哲慧老师联系。教材科办公电话：89387240。教材科办公地点：通明楼303。教材库地点：6号实验楼一楼外楼梯西侧。

 教务处教材科

 二○一七年一月十五日